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接收推荐免试攻读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工作方案

一、组织管理

为确保我院接收推荐免试攻读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有序、高效开展，学院成立由院长、书记任组长的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制订我院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规范指导复试小组进行相应考核工作；成立研究生招生督查小组，负责复试过程的纪律督查。

复试小组的组长和成员由学院工作小组在我院教师中指定和选派，负责确定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

北航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6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沈旭昆、苗建军

副组长：胡勇

成员：董萍萍、臧小戈、王可

秘书：王敏

研究生招生督查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苗建军

成员：谷久文、王宁、官万琳

学院受理考生申诉与投诉的联系方式：

电话：010-82316895，邮箱：huyong@buaa.edu.cn

对于申诉和投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院工作小组复议。

二、拟接收推免生专业及人数

专业名称及代码：设计学（140300），授予艺术学学术学位

研究方向为艺术创新设计及理论、沉浸式体验与交互设计、信息艺术设计、产品创新设计及人机工程 4 个方向。

各研究方向具有招生名额的硕士导师名单（具体研究方向参见：<https://art.buaa.edu.cn/szdw/hhx/gjhxx.htm>）：（按姓氏笔画排序）

专业名称及代码	拟招生人数	研究方向	具有招生名额的硕导名单
设计学 (140300)	14 人	艺术创新设计及理论	王硕、王丹、叶强、庄维嘉、宫浩钦、臧小戈
		沉浸式体验与交互设计	马晓娜、叶风、闫烁、沈旭昆、邹玲、胡勇、徐静秋、高家思、曹翀
		信息艺术设计	卫诗磊、王可、王韞、张引、赵之昱、聂自超、翟一川
		产品创新设计及人机工程	王韞、宫浩钦、高家思

(此版工作方案较 2025 年 9 月 11 日发布版本相比，仅更新了具有招生名额的硕导名单)

拟招生人数可能根据报名复试情况等予以调整，以最终实际录取人数为准。我院拟接收的推荐免试生均为全日制学习方式。

三、申请条件

-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良好。
- 2.预计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 3.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从事学术创新和科研创作的高层次学术型专门人才。

4.诚实守信，品行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学术不端以及其他违法违规处分记录。

5.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体检要求。

6.满足北航公布的接受推荐免试攻读 2026 年研究生（含博士）的相关要求。

7.学院招生工作小组将组织专家对申请者各项材料进行综合评审，原则上按不低于 120%的比例确定复试名单，生源不足将按实际生源数组织复试，评审结果及复试名单将公布在学院官网上。待“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tm>，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申请者需登录该系统填报我院相关专业。系统中所填报专业须与报考我院的专业一致。

四、申请者需提供的材料及具体要求

1.申请材料

材料具体内容及顺序如下：

（1）完整、真实填写《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接收推荐免试攻读 2026 年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硕士研究生申请表》（附件 1）一份，并亲笔签名。

（2）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正反面须复印在 A4 纸张的同一页面上）。

（3）由考生本科所在高校的院、系、所、中心等思政相关部门出具的考生现实表现材料（附件 2）一份，并需负责人签字及加盖公章。

（4）考生本人签字的身体健康情况说明（附件 3）。

（5）提交加盖所在学校/学院教务公章的本人历年在校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

（6）考生本人签字的北航 2026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4）。

（7）提供本人本科学习期间作品集一本，内容必须包括专业基础的作品和专业方向的创作作品，页面不少于 30 页，尺寸为 A4，建议文件大小不超过 50M，作品集封面见附件 5。

（8）若有本人具有代表性的学术论文（论文若被检索，需要官方机构出具的论文检索证明）、出版物、学科竞赛、科技活动或其它获奖的证明，提供复印件一份。

2. 具体要求

(1) 申请材料电子版：请将上述材料的电子版或扫描件（须已按要求完成签字或盖章）按顺序合并为 1 个 PDF 文件。文件命名格式要求为：“2026 推免硕士-姓名-身份证号后 6 位”。

(2) 申请材料纸质版：请将各项材料按顺序整理后，装于文件袋中，于现场报到时现场提交。申请材料的电子版与纸质版内容须完全一致。

(3) 将上述全部电子材料**以邮件附件形式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 18:00 前发送至 zhaosheng_xmt@buaa.edu.cn，邮件命名为“姓名-北航新媒体学院 2026 年推免申请材料”，在邮件正文中需准确列出本人姓名、所学专业、拟申请研究方向、常用手机号。**收到申请邮件后，学院会不定期邮件回复“已收到推免申请”，若考生多次提交申请材料，则以最后一次提交的材料为准。**逾期或未按要求发送的邮件学院均不受理。**

以上某项材料无法按要求提供，请提交相关情况说明并手写承诺书保证后续可及时补交符合要求的材料。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将组织专家对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综合审查，并据此形成审查结论。通过审查的考生将获得复试资格，复试名单确定后将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前在学院官网予以公示，请考生密切关注学院官网发布的相关信息。如因未及时查看信息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将上述全部材料的纸质版带至复试现场报到当天，未按要求提交者拟录取资格无效。**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部分高等教育招生考试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12]1358 号）规定，参加复试考生须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缴费具体方式待后续通知。未按时缴费的考生视为放弃复试；缴费后因各类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退还。申请者提交的各类材料须真实、完整，与本人实际情况相符，凡不符者，不予复试。

五、复试的形式、内容、成绩和计分标准

复试方式为现场复试。复试包括专业笔试和综合面试两部分，复试成绩满分为 500 分。复试侧重考查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综合面试包括思想政治情况考核和专业能力考核，思想政治情况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拟录取。

1. 专业笔试（时间为 180 分钟，满分为 300 分），考生需自备 8 开 180g 素描纸一张，自备画具、颜料。

（1）艺术创新设计及理论方向

考试对象：报考艺术创新设计及理论方向的考生。

考试内容：命题设计（满分 300 分）。

（2）沉浸式体验与交互设计方向

考试对象：报考沉浸式体验与交互设计方向的考生。

考试内容：命题设计（满分 300 分）。

（3）信息艺术设计方向

考试对象：报考信息艺术设计方向的考生。

考试内容：命题设计（满分 300 分）。

（4）产品创新设计及人机工程方向

考试对象：报考产品创新设计及人机工程方向的考生。

考试内容：命题设计（满分 300 分）。

2. 综合面试（时间为 20 分钟，不含宣读诚信复试承诺书等时间，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总分为 200 分）。

（1）政治思想情况考核，重点从政治思想、意识形态、理想信念、道德品质等方面对考生进行考察。政治思想考核不计分，不合格者不予拟录取。

（2）个人自述 5 分钟，需结合 PPT 展示。

(3) 专业外语及口语能力考核。

(4) 专业知识及专业综合素质考核。

考生应自觉履行保密义务，复试期间不录音、不录像，复试结束后不向他人透露或传播任何复试相关内容。

六、复试安排

具体安排如下：

1. 现场报到

复试报到时间：2025 年 9 月 21 日下午 14:00（周日）

复试报到地点：北航学院路校区新主楼 B 座 324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务必按时报到，如未按时报到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报到时请考生携带身份证原件、学生证（如有）、黑色签字笔及纸质版申请材料；报到后考生须进行基本情况问卷填报。

2. 复试

复试时间：2025 年 9 月 22 日（周一）

复试笔试：上午 9:00-12:00，地点：北航学院路校区新主楼 B 座 324 室

复试面试：下午 13:30 开始，地点：北航学院路校区新主楼 B 座 314 室

七、拟录取

1. 复试结束后，学院将在学院官网公示拟录取名单及复试成绩，公示期不少于 7 天。

2. 学院将按照申请者复试总成绩由高至低排序拟录取（不区分研究方向），总成绩相同时按照笔试成绩、面试成绩顺序依次排序。如有进入拟录取名单的考生自愿放弃拟录取资格或有名额追加，学院将依照考生总成绩依次递补录取。复试中笔试或面试成绩不及格者（即笔试成绩低于 180 分或者面试成绩低于 120 分）不予拟录取。

3.拟录取的推免生须按照教育部及我院的具体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完成注册、填写个人基本信息、上传照片、网上支付、填写志愿、确认待录取等步骤，网报志愿须与我院公布的拟录取志愿一致。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确认的推免生，原则上我院将不再保留其拟录取资格，并相应依次递补拟录取。

4.申请者一旦接受我院的待录取通知，则不可再接受其它志愿的待录取通知，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否则推免生拟录取资格无效。

5.我院将视情况决定是否再次启动推免接收工作，请关注后续通知。

八、其他说明

1.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不予拟录取或拟录取资格无效：

-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
- (2) 2026年秋季入学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
- (3) 提供虚假信息，存在违规违纪。
- (4) 未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待录取通知。

2.拟录取的推免生，若想保留入学资格，且不能在2026年秋季开学时报到，复试时须向学院提交书面申请（无模板），说明保留入学资格年限（不得超过两年）及保留年限内的去向。

九、学院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办公时间）：010-82317288

电子邮箱：zhaosheng_xmt@buaa.edu.cn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新媒体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5年9月12日